

标段编号：2020-440305-70-03-01411305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铁熙府DGH地块入户门采购及安装

投标文件内容：业绩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7月23日

业绩清单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地点	供货时间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1	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北区项目入户门采购及安装	深圳市宝安区	2023. 9- 2024. 3	627 万	
2	深铁珑境一期入户门含智能锁供货安装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	2023. 6-	267. 88 万	
3	佛山艳澜苑项目入户门供货及安装工程（卓越碧桂园天悦湾）	佛山市顺德区	2022. 12-	213. 61 万	
4	佛山卓越滨水林苑项目入户门及门锁的制作及安装工程(卓越蔚蓝星辰)	佛山市 顺德区	2023. 6-	216. 08 万	
5	深铁珑境二三期入户门供货安装工程	深圳市龙华	未开工	1529 万	
6	珠海北师大京师家园二期 A 区	珠海市香洲区	2021. 12- 2022. 1	90. 1 万	
7	珠海北师大京师家园二期 B 区	珠海市香洲区	2022. 1- 2022. 3	86. 97 万	
8	创智云城二期	深圳市南山区	2022. 5- 2022. 8	583. 8 万	
9	海德璟悦台项目入户门供货及安装工程	东莞市洪梅镇	2022. 3- 2022-5	200. 7 万	
10	海德城市花园入户门采购工程	东莞市南城	2020. 12- 2021. 3	336. 6 万	

深铁璟城

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北区项目入户门 采购及安装

合同编号： STZY-ZC-SGD2-SB009/2022

工程地点： 深圳
甲 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 八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合同范围(含接口界面)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采购下列货物及服务以用于甲方工程,合同范围(含接口界面)如下:

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北区项目入户门 1244 樘,入户门均为乙级防火门,具体详见图纸、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门洞尺寸现场校核,深化设计、报批报建、入户门制作(包含智能门锁的安装和配合工作)、供货(含全套相关配件)、安装、调试、门框内打胶塞缝、封堵、补漆、成品保护、门框固定、门扇、门吸、合页、相关五金配件供货、安装验收及维保等全套工序工作,智能锁与入户门的收边收口属于本次合同范围,负责洞口尺寸的复核及定位、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所有服务内容。招标人有权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合同标的和数量进行调整,投标人不能拒绝执行招标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或调整的工作且不得提出索赔。

接口界面详见项目管理要求。

二、签约合同价

1、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陆佰贰拾柒万捌仟肆佰零捌元捌角捌分(¥6,278,408.88元),其中不含税价为5,014,440.08元,增值税税额为651,877.21元,税率为13%。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其中暂列金人民币(大写)伍拾捌万叁仟柒佰陆拾元(¥583,760.00元),总承包管理服务费人民币(大写)贰万捌仟叁佰叁拾壹元伍角玖分(¥28,331.59元)。

2、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款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

(1)以政府指定机构审计或审核结果作为最终结算价款和支付依据。

(2)以本合同的任何工程变更、索赔、签证和竣工结算以及补充协议(如果有)应按规定经过政府指定机构评审或审核。如有政府指定机构不评审或审核的内容,该部分内容以经甲方审定结果作为最终结算价款和支付依据。

(3)以甲方组织审定结果作为最终结算价款和支付依据。

三、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述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应一并阅读和理解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74

传 真: 0755-
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
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
市地铁集团有限
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 政 编 码 :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人及电话:

曲艳明
0755-89987625

项目主管 张彦杰

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电话:

陈泽伟
0755-89987625

合约部门 柯小林

审核人:

乙方(盖章):

深圳市步阳安防技
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914403000743605098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
街道富安大道华南城铁
东物流11栋1720

电 话:

0755-84875357

传 真:

0755-2512628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
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 1543 7000
5253 2935

邮政编码: 518000

乙方经办人:

袁林

乙方经办人电
话:

13823548887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2年8月8日



深铁珑境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 电话：0755-23992600 传真：0755-23992555 邮编：518026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深铁珑境（一期）入户门（含智能门锁）采购及安装工程

（重新公告）

贵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铁珑境（一期）入户门（含智能门锁）采购及安装工程（重新公告）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贰佰陆拾柒万捌仟捌佰柒拾玖元柒角伍分（小写：¥2,678,879.75 元）。确定贵公司为深铁珑境（一期）入户门（含智能门锁）采购及安装工程（重新公告）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2 年 7 月 18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over the stamp.

佛山滢澜苑项目入户门供货及安装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 佛山市卓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8月
合同订立地点： 佛山市
合同编号： _____

8.3.3 对于实时限价材料，乙方如认为限价不能接受，而甲方证实市场上能够按所限价格购买，并将有关信息通知乙方，而乙方仍拒绝购买，则该种材料改为甲供，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材料总价 10% 的违约金，并且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

8.4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

8.4.1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清单详见合同附件-甲限品牌材料/设备明细表，由乙方履行采购义务；

8.4.2 对因乙方不按甲限品牌采购，甲方有权不予支付相应的工程价款，导致的供货错误、供货延误、工期拖延、工程质量等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拆除已安装设备、重新按要求采购材料设备并安装施工，工期不予顺延，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应损失。

9 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签证及工程联系单

9.1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签证的约定具体详见附件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现场签证的协议；

9.2 甲方发出的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等有效的《工程联系函》，乙方应按要求实施，如乙方拒绝实施，甲方有权另择施工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另加 20% 的管理费)由乙方承担；

9.3 乙方发现《工程联系函》涉及的设计变更与工程指令等有违反国家规定、影响工程质量或存在明显不合理或明显存在浪费情况的，乙方应在发现后立即通知甲方和设计单位，并在告知后的 24 小时内发出书面提交。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如被甲方采用，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奖励。

10 工程造价

10.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工程量为固定数量；

10.2 合同固定金额(大写)：贰佰壹拾叁万陆仟壹佰伍拾元整；(小写)：¥2,136,150.00 元；

① 不含税总价：¥ 1,890,398.23 元 (大写：人民币 壹佰捌拾玖万零叁佰玖拾捌元贰角叁分)

② 税金(税率 13%)：¥ 245,751.77 元 (大写：人民币 贰拾肆万伍仟柒佰伍拾壹元柒角柒分)

③ 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包工期、包材料、包质量、包验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需单独列出税率)等所需的一切费用等。

④ 支付方式：采用现金/商票/保理方式，其中商票/保理支付整体比例为(视项目具体情况而定)%，期限为一年。

10.3 计价依据：详见本合同附件-计价依据；

10.4 该单价中已综合考虑了在合同有效期内的材料设备、机械、人工等所有市场价格波动及政府政策调整带来的风险，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做任何调整。价款中不包含总承包服务费(由甲方直接支付给总包，与总包合同配合)及水电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押金为 4000 元/标段；固定综合单价或清单计价合同适用；

10.5 《计价依据》中的单价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

10.6 合同价款变更

10.6.1 当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法提出变更、指令、签证时，合同价款可根据实际进行调整，税率不参与上浮或下浮调整。调整的依据为：清单中的(单价+对应增值税税率的税金)×增减的数量。

10.6.2 涉及甲方对发包工作进行变更的，在变更确定后 14 天内，乙方应提出变更合同价款的报告，经甲方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10.6.2.1 本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项目的单价，按本合同已有的单价变更合同价款；

10.6.2.2 本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项目的单价，可以参照类似单价变更合同价款；

10.6.2.3 本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项目的单价，由乙方提出适当的变更单价，经甲方确认后执行；

10.6.2.4 乙方在双方确定变更后 14 天内不向甲方提出变更项目价款的报告时，视为该项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款的变更；

10.6.2.5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工作变更，乙方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10.7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包括的内容还有：无。

附件 17 招标答疑
附件 18 合同清单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盖章): 佛山市卓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时间: 2022 年 9 月 7 日 时间: 2022 年 月 日



8.3.3 对于实时限价材料，乙方如认为限价不能接受，而甲方证实市场上能够按所限价格购买，并将有关信息通知乙方，而乙方仍拒绝购买，则该种材料改为甲供，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材料总价 10% 的违约金，并且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

8.4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

8.4.1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清单详见合同附件-甲限品牌材料/设备明细表，由乙方履行采购义务；

8.4.2 对因乙方不按甲限品牌采购，甲方有权不予支付相应的工程价款，导致的供货错误、供货延误、工期拖延、工程质量等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拆除已安装设备、重新按甲方要求采购材料设备并安装施工，工期不予顺延，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应损失。

9 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签证及工程联系单

9.1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签证的约定具体详见附件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现场签证的协议；

9.2 甲方发出的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等有效的《工程联系函》，乙方应按要求实施，如乙方拒绝实施，甲方有权另择施工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另加 20% 的管理费)由乙方承担；

9.3 乙方发现《工程联系函》涉及的设计变更与工程指令等有违反国家规定、影响工程质量或存在明显不合理或明显存在浪费情况的，乙方应在发现后立即通知甲方和设计单位，并在告知后的 24 小时内发出书面提交。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如被甲方采用，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奖励。

10 工程造价

10.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工程量为固定数量；

10.2 合同固定金额(大写)：贰佰壹拾叁万陆仟壹佰伍拾元整；(小写)：¥2,136,150.00 元；

① 不含税总价：¥ 1,890,398.23 元 (大写：人民币 壹佰捌拾玖万零叁佰玖拾捌元贰角叁分)

② 税金(税率 13%)：¥ 245,751.77 元 (大写：人民币 贰拾肆万伍仟柒佰伍拾壹元柒角柒分)

③ 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包工期、包材料、包质量、包验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需单独列出税率)等所需的一切费用等。

④ 支付方式：采用现金/商票/保理方式，其中商票/保理支付整体比例为(视项目具体情况而定)%，期限为一年。

10.3 计价依据：详见本合同附件-计价依据；

10.4 该单价中已综合考虑了在合同有效期内的材料设备、机械、人工等所有市场价格波动及政府政策调整带来的风险，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做任何调整。价款中不包含总承包服务费(由甲方直接支付给总包，与总包合同配合)及水电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押金为 4000 元/标段；固定综合单价或清单计价合同适用；

10.5 《计价依据》中的单价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

10.6 合同价款变更

10.6.1 当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法提出变更、指令、签证时，合同价款可根据实际进行调整，税率不参与上浮或下浮调整。调整的依据为：清单中的(单价+对应增值税税率的税金)×增减的数量。

10.6.2 涉及甲方对发包工作进行变更的，在变更确定后 14 天内，乙方应提出变更合同价款的报告，经甲方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10.6.2.1 本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项目的单价，按本合同已有的单价变更合同价款；

10.6.2.2 本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项目的单价，可以参照类似单价变更合同价款；

10.6.2.3 本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项目的单价，由乙方提出适当的变更单价，经甲方确认后执行；

10.6.2.4 乙方在双方确定变更后 14 天内不向甲方提出变更项目价款的报告时，视为该项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款的变更；

10.6.2.5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工作变更，乙方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10.7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包括的内容还有：无。

附件 17 招标答疑
附件 18 合同清单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盖章): 佛山市卓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时间: 2022 年 9 月 7 日 时间: 2022 年 月 日



珑境二期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 电话：0755-23992600 传真：0755-23992555 邮编：518026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深铁珑境二、三期商品房入户门采购与安装

贵司于2023年1月11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铁珑境二、三期商品房入户门采购与安装招标文件，根据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结果，并经我司批准，贵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壹仟伍佰贰拾玖万壹仟捌佰捌拾叁元肆角（小写：¥15291883.40元）。确定贵司为深铁珑境二、三期商品房入户门采购与安装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3年3月11日



87

材料买卖合同

合同编号: ZTJS2021102001

甲方(买方):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卖方): 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0743605008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南城铁东物流园 11 栋 1720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布吉支行

开户账号: 4420 1543 7000 5253 2935

纳税人规模: 一般纳税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基础上,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以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标的物

1.1 本合同标的物为乙级入户防火门,由甲方向乙方购买。

1.2 本合同标的物描述及价款如下表:

材料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含税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精品钢制乙级 入户门	按甲方封样 的技术标 准,颜色, 材质,五金 配件,防火 猫眼	[Redacted]			901330.00	含税 13%增值 税发票
暂定合计金额(人民币): <u>901330.00</u> (玖拾万壹仟叁佰叁拾元整)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u>826908.26</u> 元(人民币大写:捌拾贰万陆仟玖佰零捌元贰角陆分);税款为 ¥ <u>74421.74</u> 元(人民币大写:柒万肆仟肆佰贰拾壹元柒角肆分)。						

1.3 说明:

1.3.1 合同金额为暂定,最终按实际供货量结算,以甲方书面确认后的合同金额为准。

以上数量为暂定数量,并不作为甲方向乙方作出的对标的物最低需求量的承诺,最终按双方



济责任由甲方承担。

六、争议的解决

6.1 凡因本合同履行产生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本着互利互惠的态度，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如协商不能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

7.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生效时间以最后一方盖章之日为准。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具法律效力。

7.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需经甲方盖章方可生效，否则补充协议对甲方无约束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就同一事项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据。

7.3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除甲方盖章认可，其他个人均不能代表甲方处理因本合同所引起的债权债务，擅自处理债权债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出具欠款证明，结算单据等。因此产生的债权债务甲方不予认可，对甲方不产生法律效力。甲方项目部印章、项目部技术专用章（如有）无权用于签订、变更合同，办理合同结算等事项，对甲方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7.4 合同签订地点：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中山分公司住所地。

（本行以下无正文内容，为本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项目名称：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京师家园（二期B区）

专业分包类别：入户门专业分包

承包人（甲方）：天津天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特别提醒：	
若在双方合同协商谈判、签署和履行过程中，遇到索要回扣、故意刁难、乱收费等严重违规问题，请按照如下方式举报：	
举报邮箱：	zongcaiban@tianyiholdings.com shenjicb@163.com
举报电话：	13352071613； 022-23858688-8916 13352071800； 022-23858688-840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甲方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以下文本中的填空线“_____”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除签字盖章处可手写外，其他空线“_____”不得手写。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京师家园（二期B区）入户门
分包工程地点：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入户门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二、分包合同价款

金额：人民币（大写）捌拾陆万玖仟柒佰零壹元壹角肆分（¥ 869701.14 元），以上价格为含税价，税率为 13 %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分包工程工期

3.1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开工；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竣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3.2 实际施工过程中，如具体开工日期与上述开工日不一致的，乙方应请求甲方确认实际的开工日期。未形成书面确认文件的，视为上述开工日期即为实际开工日期。

四、工程质量标准

4.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且符合 广东省金匠奖 要求。

4.2 乙方分包工程应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标准》等最新版本的国家和地方标准以及图纸和技术资料的要求。如不同标准及图纸、技术资料之间存在差异的，以较高标准为准。

4.3 其他：无。

五、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及甲方的相关制度；
-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 (4) 本合同的附件（含合同计价清单）；
-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7) 图纸；

(8) 在本合同签订前形成的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如有)或经双方认可的乙方单方出具的其他法律文件;

(9)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如有)或甲方发出的其他法律文件。

六、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合同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与甲方对本合同中分包工程的质量承担连带责任。

八、合同生效

8.1 本协议书附后专用条款、通用条款及附件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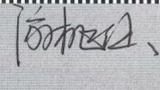
8.2 乙方委托 袁林 全权处理本合同相关事宜包括代表乙方合同的签订、履行、变更、终止、解除及工程结算,领取工程款及其他款项事宜。

8.3 签订时间: 2021 年 10 月 2 日。

8.4 本合同签订地点: 天津市西青区中北镇云锦世家。

8.5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附件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在本合同签订后生效。双方盖章方式为:在签署页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并在合同文本上加盖骑缝章。

★甲方作为提供本合同文本的一方,已经郑重提醒乙方注意本合同及附件中所有条款,尤其是对乙方应承担责任的约定,并且甲方已经按照乙方的要求,对每一条款均予以了说明。甲乙双方已就全部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甲方(盖章)	天津天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税号	91120 00076 76277 811	税号	
住所地	天津市西青区经济开发区七支路8号7楼B区701	住所地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铁东物流园11栋1720
电话号码	022-23858688	电话号码	13322988178
开户银行	天津农业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银行账号	9031 0010 0001 0000 5557 62	银行账号	4420 1543 7000 5253 2935
法定代表人	郭中朝	法定代表人	游桃仙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手机号码	13352071698	手机号码	
通信/办公地址	天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物华道6号天一大厦	通信/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铁东物流园11栋1720
邮政编码	300384	邮政编码	

创制云城钢质门 供货及安装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买受人(全称)：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出卖人(全称)： 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因甲方承接了 创智云城二期1标段精装修 项目的施工，需采购本合同项下的材料用于施工，乙方已知悉并同意遵守甲方与工程发包方签署的施工合同中本合同采购材料的进度计划、技术要求、质量要求等，乙方也已经明确知晓如果供货延误和质量不合格等甲方可能受到的处罚。现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信守执行。

一、 货物清单及价格

材料清单及价格（具体详见附件）

说明：

1. 此合同单价原则上为固定单价，乙方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不得以任何理由提高单价。
2. 如乙方送货材料不在清单报价中，则双方应另行签订协议明确单价及数量后方可送货，否则该部分材料价款不予结算付款。
3. 本合同所列材料均符合国标及相关行业标准、甲方设计要求，签订合同时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公司证照复印件、供应商承诺函原件、样板确认单原件等，送货同时提供当批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批次、环保及国家规范、业主或监理要求必须提供的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4. 乙方的供货报价为含税价，此金额是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工作并可直接移交业主单位所需的全部价款，已包含全部所有直接费用和有关的间接费用，包括且不限于深化设计及排版费、材料费、安装费（含安装水电费）、人工费、检验费、运输费、保险费、包装费、成品保护、技术指导费、培训费、质保期服务、税金等全部费用。
5. 如因国家法律或政策调整，则税金按实调整并调整合同价款。
6. 合同签订前，乙方提供免费材料样板一式四份，由甲方、乙方、业主方共同确认封样后，作为供货验收的依据。
7. 货到现场后，乙方应按照监理及业主方、甲方要求进行材料的抽样试验，抽检合格，费用由甲方承担，抽检不合格，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付款时予以扣除。

二、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 1、合同含税总价暂定 ¥ 5838075.00 元，人民币大写： 伍佰捌拾叁万捌仟零柒拾伍元零角零分 。

十七、廉政条款:

1、乙方遵守甲方公司廉政制度，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有关工作人员提供宴请、现金、礼券、礼物、回扣、财物、酬金、提成、报销费用等任何形式的馈赠或贿赂，否则经甲方合规与风控中心核实，甲方有权采取不予结算、停付后续款项或者扣罚合同总价 20%的作为违约金等一种或者多种措施，并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由此造成双方的一切经济损失概由乙方承担。

2、甲方有关项目人员出于任何理由接受变相式故意索要回扣或其它任何礼物、礼品，乙方有责任提供证据，并向甲方公司领导报告，甲方给予保密，并保持平等互利的合作关系。

3、甲方设投诉专线：18320922886（电话、微信），QQ：2637360631，电子邮箱：jubao@szgt.com，若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需方工作人员有违反廉政条款的行为，可向甲方投诉。

甲方:

乙方: 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富安大道华南城铁

东物流11栋1720

邮编: 518093

邮编: 518224

法定代表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签署):

委托代理人(签署):

委托代理人(签署):

电话: 0755-25886666

电话: 0755-25126286

传真: 0755-22190555

传真: 0755-84875357

2021-12-23

日期: 2021-12-23

日期:

签订于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合同编号: JTCG-2021-006

璟悦台项目 入户门供货与安装工程合同

发 包 方: 广东建投联行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4月1日

签订地点: 东莞市

第三条 合同价款

合同单价详见附件《项目价格清单》

合同暂定价款（含 13% 增值税专用发票）：（小写）人民币：【2007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万柒仟元整】。

3.1 合同暂定价款由发包人和承包人依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价或双方协商的造价进行约定。承包人承诺合同暂定价款不低于其成本价。

3.2 合同暂定价款是指发包人支付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和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3.3 承包人承诺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全部招标文件、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说明、质量要求、合同文件、现场条件及周围环境、承建风险、现场管理要求等已详细研究并完全明了，在合同暂定价款及固定综合单价中已予以充分考虑。

3.4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按照国家现行税法和有关部门现行规定，承包人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暂定价款及固定综合单价中。

3.5 本合同暂定价款及固定综合单价不包含总包管理服务费。

第四条 质量

4.1 供货的产品应满足国家或相关行业的强制性质量标准；无强制性标准的应以样品或双方约定的标准为准（包括图纸、样品等），图纸及样品必须经双方签认并妥善封存。本工程按国家或地方相关其它规范、规程、标准验收。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4.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书。

第五条 工期

5.1 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开工令为准，竣工日期：施工工期必须满足甲方的开发进度、总包的施工进度以及消防验收需要。

5.2 如遇下列情况者，承包人提出工期顺延的签证要求，凡符合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的，经监理工程师初步审查报发包人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 (1) 发包人同意调整工期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 (2) 发包人书面同意工期顺延的其它情况。

以上签证项目，承包人必须在事件发生后三天内办理签证手续，即承包人在事件发生后三天内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签证要求，否则，监理工程师不进行初步审查、发包人代表不予

第二十四条合同附件

附件 1: 《入户门投标报价明细表》、入户门大样图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入户门采购合同

HJ-2019-010

需方：广东海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供方：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5.7

签订地点：



需方：广东海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供方：深圳市步阳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实用的原则，双方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定义

- 1、“货物”/“材料”：系指供方按合同要求，须向需方提供的产品，详见附件及其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 2、“服务”：系指合同规定供方须承担的配合指导安装、技术协助、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3、“监理”（如有）：
- 4、“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和运转的地点，即。
- 5、“验收”：系指需方依据本合同确定的技术规格规定接受合同货物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二、合同价款

- 1、货物规格、数量、金额（人民币）：

入户防火门固定综合单价：元/樘（不含税）。合同暂定工程量：樘。

合同暂定价款：（小写）人民币：【3366576.00】元（不含税），（大写）人民币：【叁佰叁拾陆万陆仟伍佰柒拾陆圆整】（不含税）。（此单价包括制作、验收、售后全套价格）。

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开具全额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需根据乙方开具的发票金额支付含13%税价款，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具体税额按实结算，包含在含税结算价中。

- 2、供方所提供的产品应为完整无损、全新的货物，技术规格应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技术验收标准。本合同的技术要求附后，若上述标准之间出现差异，须遵循最严格的标准执行，且供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增加费用或延长工期等要求。

(以下无正文, 为签章页)

需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电话号码:

传真:



供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电话号码:

传真:



0755-25110718 25126280